

银川能源学院文件

银能院教〔2025〕39号

关于印发《银川能源学院 2025 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学校制定了《银川能源学院 2025 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银川能源学院 2025 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工作实施方案

银川能源学院教务处

2025 年 10 月 31 日



附件

银川能源学院 2025 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 测试工作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〈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(2014 年修订)〉测试有关工作的通知》要求,切实加强学校体育工作,引导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,养成良好锻炼习惯,提升体质健康水平,结合学校实际,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为确保测试及数据上报工作顺利实施,学校成立 2025 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工作领导小组,成员如下:

组 长: 张九鼎

副组长: 李 涛 顾银鲁

组 员: 王昱官 姜文龙 朱对虎 刘 勇 刘志军
苑 颖 雍建英 韩 莉 冯勋波 王合军
吴桂君

下设信息采集组、测试组和医疗保障组。

(一) 信息采集组

组长: 宋发绪

成员: 各学院辅导员

职责: 负责完成 2025 级本科、高职, 2023 级本科, 2022 级五年制学生基本信息的采集工作。各学院需按照《标准》的要求提供学生基本信息, 并确保信息全面、准确。

（二）测试组

组长：张小锋 王 琨

成员：基础课教学部体育教研室全体教师

职责：负责测试工作的具体实施，以及数据的统计处理、分析、上报等工作。

（三）医疗保障组

组长：姜文龙

成员：校医务室医护人员 1 名

职责：测试期间安排医护人员全程值守，负责处理学生可能出现的伤病及其他意外事件。

二、测试对象

测试对象为我校 2022 级、2023 级、2024 级、2025 级全日制本科、高职和五年制学生。

三、测试项目

男生：身高、体重、肺活量、立定跳远、坐位体前屈、50m、1000m、引体向上。

女生：身高、体重、肺活量、立定跳远、坐位体前屈、50m、800m、仰卧起坐。

四、测试时间与地点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3 日-12 月 5 日（具体时间安排以学生体测中心通知为准）。

测试地点：运动场、学生体质健康测试中心。

五、测试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做好组织动员。各组织机构及学院应充分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，积极开展宣传，增强师生对《标准》的理解，激发学生自觉参与体育锻炼的积极性。

（二）精心组织，按时完成任务。严格按照《标准》要求进行测试，确保学生学籍信息和测试数据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测试期间各学院班级辅导员需全程跟进组织学生，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上报。

（三）加强培训，提高工作质量。组织《标准》测试与数据上报专题培训，提高测试教师的业务能力，确保操作程序规范、测试方法科学、测试数据准确。

（四）注重协调，做好安全保障。按国家规定配备标准测试设备和器材，全面排查并消除因场地、器材或组织不当可能引发的安全隐患，坚决杜绝伤害事故发生。

六、关于免测、缓测、缺考、补测的要求

（一）免测。因先天性运动障碍、肢体残疾或重大伤病等原因无法参加本年度测试的学生，需持县级以上医院证明，经所在学院核实后向体质健康测试中心提交免测申请。学生需填写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免试申请表，附医院证明材料，由学院签字盖章后报送审核。

（二）缓测。因出国、访学、外出实习等原因无法按时参加测试的学生可申请缓测。申请者须提交相关证明，并在当学年

11 月份的补测时段完成测试，逾期未测者成绩计 0 分。

（三）缺考。未参加测试且未申请缓测，或已申请缓测但未按时补测的学生，视为缺考，成绩以 0 分计。

（四）补测。体质健康测试中心将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统一组织补测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各学院及体育教师应加强宣传教育，提高学生的安全预防意识。要求学生测试前注意休息和饮食，严禁熬夜，不得空腹参加测试。测试学生身着运动装、运动鞋，并充分做好热身准备。

（二）学生携带身份证和学生证参加测试，听从指挥，遵守测试纪律，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，如有作弊行为将取消本年度测试资格，成绩记为 0 分，并上报教务处。

（三）若身体不适、发烧、或有心脏病、高血压、缺钾等不适宜运动的疾病测试前告知测试教师。在测试过程中若出现身体不适应立即停止测试，听从医生的指导和建议。

抄送：院领导。

银川能源学院教务处

2025 年 10 月 31 日印发
